

债券代码：1580041.IB
债券代码：151839.SH
债券代码：151927.SH
债券代码：162518.SH
债券代码：1780161.IB
债券代码：1880312.IB

债券简称：15 黔南投资债
债券简称：19 黔投 01
债券简称：19 黔投 02
债券简称：19 黔投 03
债券简称：17 黔南停车场债 01
债券简称：18 黔南停车场债 01

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关于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债券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的规定：发行人应当指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应当由发行人的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发行人应当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联络人的信息，并在债券上市期间及时披露其变更情况。

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如下变更：

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余国丹

变更后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欧阳荣繁

（二）变更后信息披露负责人基本情况

新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欧阳荣繁

所任职务类型：董事

具体职务：风控法务部副主任

联系地址：都匀市云鹤路 101 号（新都汇购物广场）1 栋 3 层
39 号

电话：0854-4914859

传真：0854-4914859

电子信箱：422370819@qq.com

二、影响分析

上述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不会对企业信息披露工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运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黔南州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